

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区党政办公室  
苏州市姑苏区党政办公室

# 电话通知稿

〔2025〕14号

## 关于召开党工委、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 专题学习会的通知

各街道、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根据党工委、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安排，拟于近期举办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会。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学习时间

2025年3月20日（星期四）下午14:30（时长约40分钟）。

### 二、学习地点

姑苏区行政中心（平川路510号）3号楼312大礼堂。

### 三、学习内容

1. 授课主题：围绕学习全国两会精神，特别是学习习近平总

书记在参加江苏代表团审议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和在民盟民进教育界联组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分享交流心得体会。

**2. 授课专家：**张晓宏，中共十九大代表，第十四届全国人大代表。现任苏州大学党委书记，教授、博士生导师，教育部“苏州纳米科技协同创新中心”常务副主任，江苏省先进负碳技术重点实验室主任。主要从事新型光电功能材料的研究。是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教育部长江学者特聘教授，国家“万人计划”科技创新领军人才，国家重大研究计划项目（973）首席科学家，国家基金委创新研究群体项目负责人，英国皇家化学会会士，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获得者，国务院学位委员会评议组成员，国家基金委工程与材料科学部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获国家自然科学奖二等奖1项（排名1），何梁何利基金科学与技术进步奖1项，省部级科学技术一等奖4项等。

#### **四、参加人员**

1. 区四套班子全体领导；
2. 名城保护集团分管负责同志；
3. 区人大常委会各工委、区政协各专委主要负责同志；
4. 区法院、区检察院、各部委办局、各人民团体、各直属单位班子成员，各驻区单位、区属国资集团主要负责同志；
5. 区委巡察组各组长；
6. 各街道党工委主要负责同志。

#### **五、其他事项**

1. 请参会人员妥善安排好工作，准时出席活动，提前 15 分钟进场，按会场指定位置就座；

2. 参会人员名单请于 3 月 19 日（星期三）下班前报区委宣传部理论文化处，联系人：牛家驹，68722813；

3. 请区委宣传部做好会场布置、会议签到、全程录像和宣传报道工作。

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区党政办公室

苏州市姑苏区党政办公室

2025 年 3 月 18 日